

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教学标准（高等职业教育专科）

1 概述

为适应科技发展、技术进步对行业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等领域带来的新变化，顺应康复医疗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新趋势，对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下物理治疗、作业治疗、言语治疗等岗位（群）的新要求，不断满足康复医疗领域高质量发展对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需求，推动职业教育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遵循推进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参照国家相关标准编制要求，制订本标准。

专业教学直接决定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的质量，专业教学标准是开展专业教学的基本依据。本标准是全国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教学的基本标准，学校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和自身办学定位，依据本标准制订本校康复治疗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鼓励高于本标准办出特色。

2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康复治疗技术（520601）

3 入学基本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4 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5 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医药卫生大类（52）
所属专业类（代码）	康复治疗类（5206）
对应行业（代码）	卫生（84）、社会工作（85）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康复技师（2-05-07-13）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物理治疗、作业治疗、言语治疗……
职业类证书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家庭保健按摩、失智老年人照护……

6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创新意

识，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救死扶伤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卫生和社会工作行业的康复技师职业，能够从事物理治疗、作业治疗、言语治疗工作，解决具有一定难度的常见康复问题的高技能人才。

7 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和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核心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环境保护、安全防护、健康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行业文化，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 1 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具有规范采集病史和进行运动功能、感觉功能、认知功能、言语功能、日常生活活动作业能力等评定，并根据评定结果，制订功能训练计划的能力；

（6）掌握关节活动范围训练、肌力训练、心肺功能训练、平衡和协调能力训练等运动治疗技术技能；

（7）掌握电疗、光疗、声疗、磁疗、热疗、冷疗、水疗、压力疗法等物理因子治疗技术技能，具有熟练操作相关器械和设备的能力；

（8）具有指导患者进行简单的手工作业治疗、文体治疗的能力；具有指导患者正确使用生活辅助器具、假肢、矫形支具的能力；具有针对不同功能障碍患者提出适应性环境改造意见、指导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训练和职业能力训练的能力；

（9）具有为失语症、语言发育迟缓、构音障碍、嗓音障碍、吞咽障碍患者进行评定和功能训练的能力；

（10）掌握推拿、灸法、刮痧、拔罐、传统功法等中医康复技术技能；

（11）具有针对临床专科常见的病残或伤残所致的功能障碍特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康复评定和综合康复治疗的能力；

（12）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本领域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数字技能；

（13）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4）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

合格标准，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15) 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 1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16)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8 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8.1 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8.1.1 公共基础课程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

应将思想政治理论、体育、军事理论与军训、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国家安全教育、信息技术、艺术、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等列为必修课程或限定选修课程。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可开设具有地方特色的校本课程。

8.1.2 专业课程

一般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专业基础课程是需要前置学习的基础性理论知识和技能构成的课程，是为专业核心课程提供理论和技能支撑的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是根据岗位工作内容、典型工作任务设置的课程，是培养核心职业能力的主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是根据学生发展需求横向拓展和纵向深化的课程，是提升综合职业能力的延展课程。

学校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需要自主确定课程，进行模块化课程设计，依托体现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的真实生产项目和典型工作任务等，开展项目式、情境式教学，结合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施课程教学的数字化转型。有条件的专业，可结合教学实际，探索创新课程体系。

(1) 专业基础课程

主要包括：人体解剖学、生理学、病理学、人体发育学、人体运动学、康复医学导论、临床疾病概要、康复心理学等领域的内容。

(2) 专业核心课程一般设置 7 门。

主要包括：康复评定技术、运动治疗技术、物理因子治疗技术、作业治疗技术、言语治疗技术、中医康复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领域的内容，具体课程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按国家有关要求自主设置。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1	康复评定技术	康复评定。运用访谈、观察、量表评定、设备检测等手段，进行功能障碍种类、性质、范围、程度、预后的判断；确定康复目标；制订康复计划；判定康复效果；决定患者去向	<p>① 掌握基本生理指标测量、人体形态学测量、关节活动度评定、肌力评定、肌张力评定、平衡协调能力评定、步态分析、感觉评定、疼痛评定及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评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② 熟悉心肺功能评定、运动控制障碍评定、高级脑功能障碍评定、环境评定、职业评定、生活质量满意度评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③ 能够以患者为中心正确实施康复评定、制订康复计划</p>
2	运动治疗技术	运动治疗。运用功能训练和手法治疗等手段，开展关节活动范围训练、肌力训练、心肺功能训练、平衡及协调能力训练	<p>① 掌握关节活动度、关节松动术、肌力训练、平衡协调训练、轮椅训练、步行功能训练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② 熟悉呼吸功能训练、博巴斯技术、布伦斯特伦技术、鲁德技术、本体感觉神经肌肉促进技术、运动再学习和引导式教育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③ 能够针对患者存在的功能障碍选择合适的运动治疗方法，安全熟练地完成运动功能训练</p>
3	物理因子治疗技术	物理因子治疗。利用声、光、冷、热、电、磁、水、力等物理因子，开展声疗、光疗、冷疗、热疗、电疗、磁疗、水疗、压力疗法	<p>① 掌握常用物理因子的临床应用，常用理疗仪器的操作方法。</p> <p>② 熟悉常见物理因子对人体组织的生理效应。</p> <p>③ 能够针对患者存在的功能障碍选择合适的物理因子治疗方法，安全熟练地完成物理因子治疗</p>
4	作业治疗技术	作业治疗。运用有目的、有选择性的作业活动，开展评价、治疗和训练	<p>① 掌握作业治疗的适应证、禁忌证及工作方式。</p> <p>② 熟悉作业活动分析的方法。</p> <p>③ 能利用作业治疗的基本原理，针对患者存在的功能障碍设计作业训练方案并实施。</p> <p>④ 能正确指导患者使用各种矫形器和助行器；指导家居环境改造设计</p>
5	言语治疗技术	言语治疗。运用训练指导、手法介入、辅助具等方式，开展语言言语功能、吞咽功能治疗或矫治	<p>① 掌握失语症、构音障碍、嗓音障碍、吞咽障碍、儿童语言发育迟缓的评定和治疗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② 熟悉语言言语功能障碍、吞咽功能障碍发生的原因、听力障碍语言训练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p> <p>③ 能够根据评定结果制订出合理的训练计划并正确指导患者进行训练</p>

续表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6	中医康复技术	中医康复。运用推拿、灸法、刮痧、拔罐、传统功法等疗法，进行康复治疗	① 掌握常用经络的走行和常用腧穴的定位及主治，推拿、灸法、刮痧、拔罐、传统功法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② 能够针对患者存在的功能障碍选择合适的中医康复治疗方法，安全正确地完成相关操作
7	常见疾病康复	疾病康复。综合运用康复治疗技术，针对临床各专科常见的病残或伤残所致的功能障碍特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康复评定和康复治疗	① 掌握临床各专科常见的病损或伤残所致的功能障碍的康复评定和康复治疗方法。 ② 熟悉常见疾病的临床表现、治疗原则、预后及转归。 ③ 能够针对临床各专科常见的病残或伤残所致的功能障碍特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康复评定和综合康复治疗

(3) 专业拓展课程

主要包括：医学伦理与卫生法规、医患沟通、医学影像诊断学、康复辅助器具技术、儿童康复、老年康复、社区康复、职业康复、文体治疗、康复机器人辅助治疗技术、远程康复等领域的内容。

8.1.3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应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实践性教学主要包括实验、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活动等形式，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等都要加强实践性教学。

(1) 实训

在校内外进行康复评定技术、运动治疗技术、物理因子治疗技术、作业治疗技术、言语治疗技术、中医康复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生产性实训等。

(2) 实习

在卫生行业的二级甲等及以上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康复专科医院（中心）等单位进行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学校应建立稳定、够用的实习基地，选派专门的实习指导教师和人员，组织开展专业对口实习，加强对学生实习的指导、管理和考核。

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学校可根据技能人才培养规律，结合企业生产周期，优化学期安排，灵活开展实践性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相关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8.1.4 相关要求

学校应充分发挥思政课程和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发挥思政课程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在思政课程中有机融入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相关内容；结合实际落实课程思政，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应开设安全教育（含典型案例事故分析）、社会责任、绿色环保、新一代信息

技术、数字经济、现代管理、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的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内容融入课程教学中；自主开设其他特色课程；组织开展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其他实践活动。

8.2 学时安排

总学时一般为 2800 学时，每 16~18 学时折算 1 学分，其中，公共基础课总学时一般不少于总学时的 25%。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总学时的 50%，其中，专业核心课程的临床认识实习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本门课程实践课总学时的 15%，岗位实习时间累计一般不少于 8 个月，可根据实际情况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各类选修课程的学时累计不少于总学时的 10%。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按 1 周为 1 学分。

9 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9.1 队伍结构

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 25:1，“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数比例一般不低于 60%，高级职称专任教师的比例不低于 20%，专任教师队伍要考虑职称、年龄、工作经验，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

能够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选聘康复机构高级技术人员担任行业导师，组建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建立定期开展专业（学科）教研机制。

9.2 专业带头人

原则上应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康复医疗行业、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9.3 专任教师

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原则上具有康复治疗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开展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康复专科医院（中心）等相关机构实践或实训基地锻炼，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行业实践经历。

9.4 兼职教师

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的高技能人才中聘任，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一般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根据需要聘请技能大师、劳动模范、能工巧匠等高技能人才，根据国家有关要求制定针对兼职教师聘任与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

10 教学条件

10.1 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实验室、实训室和实习实训基地。

10.1.1 专业教室基本要求

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安防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10.1.2 校内外实验、实训场所基本要求

实验、实训场所面积、设备设施、安全、环境、管理等符合教育部有关标准（规定、办法），实验、实训环境与设备设施对接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实训项目注重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化，实验、实训指导教师配备合理，实验、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确保能够顺利开展康复评定、运动治疗、作业治疗、物理因子治疗、言语治疗、中医康复、常见疾病康复等实验、实训活动。鼓励在实训中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前沿信息技术。

（1）人体运动学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人体全身模型、人体全身骨骼模型、人体全身肌肉模型、神经系统模型、脊柱模型与解剖图谱、各类关节模型与解剖图谱、3D解剖软件、婴儿模型、血压计、听诊器、肺量计、运动垫等设备设施，用于人体运动学、康复评定技术、运动治疗技术、作业治疗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2）康复评定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握力计、捏力计、背拉力计、测高仪、测重仪、通用量角器、电子量角器、运动心电测试系统、简易上肢功能评价器、平衡功能评定训练系统、认知评定训练系统、手功能作业评定箱等设备设施，用于康复评定技术、运动治疗技术、作业治疗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3）运动治疗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PT训练床、多体位手法治疗床、PT凳、PT训练垫、肩梯、肋木、姿势矫正镜、平行杠、楔形板、轮椅、训练用棍、沙袋和哑铃、墙拉力器、肌力训练设备、前臂旋转训练器、滑轮吊环、电动起立床、功率车、治疗床（含网架）、连续性关节被动训练器（CPM）、训练用阶梯、训练用球、踏步器、助行器、平衡训练设备、运动控制能力训练设备、儿童运动训练器材等设备设施，用于运动治疗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4）物理因子治疗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电疗（直流电、低频电、中频电、高频电疗设备）、光疗、超声波治疗、磁疗、功能性电刺激、传导热治疗、冷疗、颈椎牵引仪、腰椎牵引仪等设备设施，用于物理因子治疗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5) 作业治疗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可调式作业桌、OT 桌配套椅、OT 综合训练台、砂磨台、重锤手指功能训练器、橡皮手指功能训练器、手平衡协调训练器、手指阶梯训练架、上肢协调功能训练器、认知评定训练系统、模拟家居单元、轮椅（各类）、助行器（各类）、拐杖（各类）等设备设施，用于作业治疗技术、康复评定技术、常见疾病康复、康复辅助器具技术等实训教学。

(6) 言语治疗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言语治疗工作台、言语治疗工作椅、言语障碍康复评估训练系统、吞咽障碍电刺激治疗仪、发音口型矫正镜、节拍器、呼吸训练器、吸舌器、吸痰器等设备设施，用于言语治疗技术、康复评定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7) 中医康复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经络穴位模型、耳穴模型、足部反射区模型、按摩床、按摩凳、灸盒、火罐等设备设施，用于中国传统康复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8) 康复辅助器具实训室

配备投影设备、白板、数控恒温水箱、工作台、低温热塑板、静态踝足矫形器、膝踝足矫形器、PTB 小腿假肢、大腿假肢等设备设施，用于康复辅助器具技术、作业治疗技术、常见疾病康复等实训教学。

可结合实际建设综合性实训场所。

10.1.3 实习场所基本要求

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实习基地应能提供物理治疗、作业治疗、言语治疗等与专业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完成实习质量评价，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

10.2 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0.2.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国家优秀教材。专业课程教材应体现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并通过数字教材、活页式教材等多种方式进行动态更新。

10.2.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涉及的职业标准、技术手册、操作规范、规章制度、专业期刊以及案例类图书等。及时配置新经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管理方式、新服务方式等相关的图书文献。

10.2.3 数字教学资源配备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11 质量保障和毕业要求

11.1 质量保障

(1)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建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吸纳行业组织、企业等参与评价，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教育督导和社会监督，健全综合评价。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堂评价、实验教学、实习实训以及资源建设等质量保障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2)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专业教研组织应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集中备课制度，定期召开教学研讨会议，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 学校应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11.2 毕业要求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目标和培养规格，完成规定的实习实训，全部课程考核合格或修满学分，准予毕业。

学校可结合办学实际，细化、明确学生课程修习、学业成绩、实践经历、职业素养、综合素质等方面的学习要求和考核要求等。要严把毕业出口关，确保学生毕业时完成规定的学时学分和各教学环节，保证毕业要求的达成度。

接受职业培训取得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证书等学习成果，经职业学校认定，可以转化为相应的学历教育学分；达到相应职业学校学业要求的，可以取得相应的学业证书。